

我省出台农村土地征收试点办法

一户一宅

用地面积不超过
175平方米

本报讯 为推进我省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完善宅基地管理制度,促进农村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近日,我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印发《海南省农村土地征收试点办法》(以下统称“《办法》”),《办法》提出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划拨宅基地,每户用地面积不得超过175平方米。 记者 符小霞 韩建东

1

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划拨宅基地

《办法》要求,宅基地选址应符合市县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新建住宅应当充分利用原有的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引导农民通过集中统建、多户联建等方式逐步向规划的居民点集中。对规划的集中居民点,市县人民政府应当安排必要的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公益林地,不得在地质灾害隐患点选址建房。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划拨宅基地,每户用地面积不得超过175平方米。使用宅基地建房应当依法办理规划和用地审批手续。禁止非法占用土地建设住宅。

2

村民申请宅基地部分需经乡镇政府认定

农村村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在本村申请一处宅基地:(一)本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符合法定婚龄或者已依法登记结婚的立户条件且无宅基地的;(二)因土地征收、实施村庄规划或者村庄改造等拆迁、搬迁需要重新安排宅基地的;(三)经鉴定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宅基地不能使用的;(四)现有房屋鉴定为危房或者户人均占有建筑面积不足20平方米、住房困难,需要拆除旧房、异地新建房屋,且同意退还现有宅基地的;(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对前述第(一)项立户条件以外的情形,确需以户申请宅基地的,可提交村民代表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并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后公示认定。

定期调整宅基地有偿使用费缴纳标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结合实际实行宅基地有偿使用:(一)宅基地使用面积超过175平方米的超出部分面积;(二)“一户多宅”超出一户宅基地面积的超出部分面积;(三)非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通过继承、受赠房屋或其他方式合法占有的宅基地;(四)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因继承、受赠房屋或其他合法方式使用的宅基地,与原有宅基地合计面积超过175平方米的超出部分面积。

有偿使用费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取。有偿使用费收取范围、缴纳标准由市县人民政府结合实际确定。宅基地有偿使用费缴纳标准应定期调整。宅基地有偿使用年限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确定,但最长不得超过70年。

3

不得将退出宅基地使用权作为村民进城入户条件

宅基地退出包括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和无偿退出两种方式。对一户多宅、超占面积、华侨离乡及农民进城务工等原因造成宅基地及住宅闲置,根据本人意愿及村集体民主决策,实行有偿退出。

对村内无主、绝户户的宅基地或房屋,经村集体经济组织公示3个月无异议的,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无偿收回。原宅基地使用权人退出宅基地进城落户后,按照城镇居民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并享受相关政策待遇。符合条件的,可租住本市县公共租赁住房,购买政府政策性住房。相关部门不得将退出宅基地使用权作为村民进城入户的条件。

4

我省春运有望增加民航运力 约3800架次 60万个座位

□记者 沈丽焕 通讯员 潘彤彤

本报讯 记者从省交通运输厅获悉,为确保2020年春运期间我省民航运输平稳有序,该厅在对我省民航运输形势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今年春运民航加班计划和保障措施进行了研究部署。

据悉,中国民航局已将我省列为春运保障重点地区,在政策上给予放宽,省交通运输厅也积极协调各主要航空公司向民航局申请增加班次。根据估算,预计民航局将批复增加约3800架次、60万个以上座位,能够满足我省春运需求。

从目前春运机票预售情况分析,今年我省航空运输春运需求与去年基本持平,预计1月份进出我省航空运输供需矛盾会集中凸显,春运期间往返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28个城市运输压力大。对此,省交通运输厅已督促各航空公司充分预估海南春运市场需求,合理调配运力,尤其针对重点客源地增加运力安排,进一步增加宽体机,全力做好春运期间的服务保障工作。

投资5.99亿 海口琼山区完善乡村公路

□记者 钟起的 通讯员 许晶亮

本报讯 “以前我们宁愿多绕半个多小时的路,也不愿意走这条路,坑坑洼洼的不说,还很危险。现在这条路修好之后,真是大大缩短了出行时间啊,既方便又快捷。”昨日,海口琼山区甲子镇村民邢阿公提起三甲公路,赞不绝口。

据了解,三甲公路是连接三门坡镇与甲子镇的一条乡村公路,从开始规划到全部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仅仅用了4个月时间。据了解,这条公路属于拆除重建的项目工程,拆除原有严重破损的水泥路面,重新进行改造建设,建设里程共2.829公里,公路等级为平原微丘四级公路,设计时速30km/h,路基宽约7米,路面平均宽度为6米,总投资约为480万元。

三甲公路只是琼山区在乡村公路建设中的一个缩影。据悉,为解决和改善农村基础设施薄弱、交通不便等问题,琼山区积极向海口市委、市政府争取到了农村公路五大工程三年计划建设任务(2016年-2018年)。其中,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554.6公里(含2016、2017年省为民办实事项目、“威马逊”重建工程),投资38387.32万元;窄路面拓宽工程130.594公里,投资5904.88万元;生命安全防护工程124.60公里,投资2363.16万元;危桥改造工程30座,投资3924.96万元;旅游资源路工程29.017公里,投资9330.74万元,目前进度已完成52%。

琼山区计划投资59911.07万元,目前已完成投资54062.21万元,项目建设完成率达89.0%,成为海口市农村公路五大工程建设量最大的一个区,总投资额占全市总投资比例的42%。

我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应用

超2万平方米的公共建筑应优先采用钢结构

□记者 符小霞

本报讯 日前,省住建厅发布《关于推进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应用与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海南大跨度建筑、单体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的公共建筑、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等优先采用钢结构。

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实现了较快发展,2018年我省确定实施的装配式建筑面积82万平方米,2019年已接近400万平方米。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作为装配式建筑的一种重要形式,具有工业化程度高、建造周期短、构配件运输便捷、全生命周期内可循环利用、绿色环保等优点。目前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在新建装配式建筑中的占比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通知》要求,以下建筑应优先采用钢结构,具体包括:图书馆、展览馆、博物馆、商场、剧院、铁路、公路、港口客运场站等大跨度建筑;办公楼、写字楼、学校和单体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等公共建筑;抗震设防烈度8度区内的超高层建筑;市政桥梁、轨道交通、交通枢纽等市政设施建设项目。

同时,要稳步推进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在公共租赁住房、人才公寓、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安置房、易地扶贫搬迁、新农村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及商品房等住宅项目中的应用。

另外,自今年起,我省将在全省市政基础设施、公共建筑、住宅等建设项目中筛选若干项目,作为钢结构装配式试点示范项目,以试点示范带动我省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发展。